

大连职业技术学院（大连开放大学）组织人事部文件

大职院（开大）组发〔2022〕10号



根据学校党政管理部门及教学教辅和直属单位下设机构空缺岗位干部提任工作安排，经校党委研究，对确定的党政管理部门及教学教辅和直属单位下设机构空缺岗位人选考察对象进行考察。现将考察工作安排如下：

一、考察时间

11月4日至11月10日

二、考察对象

党政管理部门及教学教辅和直属单位下设机构空缺岗位人选考察对象详见附件。

三、考察小组：

第一组：齐 迹 胡立丽

第二组：尚 磊 付振汉

第三组：张 铭 余 森

四、考察内容

依据干部选拔任用条件和岗位职责要求，全面考察其德、能、勤、绩、廉等方面的情况，严把政治关、品行关、能力关、作风关和廉洁关，突出政治标准，深入考察道德品行，注重考察工作实绩，加强作风考察，强化廉政情况考察。

（一）“德”的方面

政治坚定，公道正派。一是政治品德，包括理想信念，宗旨意识，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方针、政策；二是职业道德，包括爱岗敬业，锐意进取，无私奉献精神，事业心、责任心、使命感等；三是家庭美德，包括尊老爱幼，人生观、价值观，志趣爱好，家庭和睦、邻里和谐等；四是社会公德，包括社会责任、群众观点态度、人际关系以及遵守公共道德情况。

（二）“能”的方面

业务精通，开拓创新。一是工作思路，包括本人的发展观、政绩观及工作中的战略思维和创新意识；二是组织协调能力，包括组织动员能力，处理突发事件能力，协调各方关系能力；三是依法办事，主要考核法治意识、依法办事的水平和能力；四是心理素质，主要看本人工作干事中的意志和自信心及对复杂情况的心理承受能力。

（三）“勤”的方面

包括工作积极性、纪律性、责任心和出勤率等。一是工作态度，主要看事业心、责任感、敬业精神和学习态度；二是工作作风，主要是了解深入实际，联系群众，讲求实效情况，平时是否肯学肯钻、任劳任怨，是否达到了规定的出勤率方面情况。

（四）“绩”的方面

坚持正确的政绩观，有强烈的事业心。一是履行职责情况及成效，主要看工作完成情况和抓落实、促发展情况；二是工作质量，完成的各项工作符合质量要求，无人为差错，无责任事故，服务意识强、质量高、群众反映好。三是解决复杂问题，敢于和善于解决复杂问题，注意解决群众关心的热难点问题；四是基础工作，不搞短期行为，重视基础工作和常规管理，加强制度建设情况。

（五）“廉”的方面

防微杜渐，清正廉洁。一是执行党和国家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和严格要求自己情况，有无违纪现象；二是自身修养、兴趣爱好是否积极健康，自觉抵制不健康行为，遵纪守法、克己奉公、廉洁自律等情况。三是干部本人在党性、党风方面的表现，生活圈、社交圈及八小时以外的表现情况。

五、考察方式

采取民主征求意见、民主测评、考察谈话、与考察对象面谈、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延伸考察等方法进行全面考察。

（一）民主征求意见和民主测评

参加民主征求意见和民主测评的人员为考察对象所在部门（单位）全体教职工。考察对象所在部门（单位）教职工少于10人的，延伸到与所在部门（单位）具有知情度和关联度的部门（单位）进行民主征求意见和民主测评。

（二）考察谈话

参加个别谈话的人员为学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各相关部门（单位）中层干部以及考察对象所在部门（单位）班子成员和教职工代表。

考察对象所在部门(单位)教职工少于10人的,全体教职工参加谈话,同时延伸到与所在部门(单位)具有知情度和关联度的部门(单位)进行个别谈话。

(三) 与考察对象面谈

考察组与考察对象本人进行面谈。

(四) 审核工作

按照干部选拔工作要求,严格执行“凡提四必”,主要包括干部档案必审、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必核、纪检监察机关意见必听、线索具体的信访举报必查。

(五) 纪委结论

学校纪委形成考察对象廉洁自律结论性意见,并由党委书记和纪委书记“双签字”。

(六) 个人材料

考察对象提交个人现实表现总结材料。内容包括德、能、勤、绩、廉及自身存在的优缺点等方面。

六、考察报告

对考察对象形成书面考察材料,考察材料写实,评判全面、准确、客观、清楚地反映考察对象的情况,主要包括德、能、勤、绩、廉方面的主要表现和主要特长,主要缺点和不足,民主推荐和民主征求意见、民主测评、考察谈话情况,审核干部档案、个人有关事项说明、听取纪检监察机关意见、核查信访举报等情况的结论等。

七、工作要求

实行干部考察工作责任制，考察组必须做到坚持原则，公道正派，严格保密、深入细致，如实反映考察情况和意见，对考察材料负责，履行干部选拔任用风气监督职责。

广大教职员工作如对考察对象有意见或有问题需要反映，请于考察期间向纪委或组织人事部反映，反映情况和问题要实事求是，同时应署本人真实姓名。

欢迎广大教职员工作对考察工作进行监督。

联系电话：0411-86419516（组织人事部）

0411-86402316（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

邮 箱：zzb@dlvtc.edu.cn, jjjc@dlvtc.edu.cn

通信地址：大连市甘井子区夏泊路 100 号大连职业技术学院（大连开放大学）办公楼 504 房间

